

2023 年河川乡康沟片区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2024 年 1 月 16 日原州区财政局以原财（农）发【2024】4 号文件下达该项目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25 万元，2024 年 5 月 24 日原州区财政局以原财（农）指标【2024】110 号文件下达该项目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 万元，共计 128 万元。

2、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依据 2022 年 12 月 30 日固原市原州区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对河川乡康沟片区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原审批发[2022]318 号）和设计变更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为：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6.34km²。其中水平梯田建设规模 572.17hm²（坡改梯面积 346.88hm²，老旧梯田提升改造面积 225.29hm²），配套机深松和增施有机肥面积 526.40hm²。新修生产道路 8.19km，配套排水边沟 1.36km，新建过路管涵 3 座，过水路面 5 座，柳谷坊 48 座 431 米。荒坡造林 17.46hm²，荒沟造林 8.35hm²；道路林 2.18hm²，村庄林 0.24hm²，骨干坝防护林 0.45hm²，地埂植物带 85.83hm²，项目区公示牌 2 座。该项目区涉及原州区河川乡康沟村 1 个行政村。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开展范围

本次自评涵盖了该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的全过程，包括项目前期规划、设计、招投标、施工建设、质量监督、资金管理等各个环节。

（二）自评对象

参与本次项目建设的所有相关单位，包括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

（三）自评时间

自评工作从 2024 年 8 月 12 日开始，至 2024 年 8 月 23 结束，历时 12 天。

（四）自评方式

1. 资料审查

收集和审查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项目审批文件、设计图纸、施工记录、质量检测报告、财务报表等，以核实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的符合程度。

2. 实地勘察

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实地勘察，检查建设质量，查看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核实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3. 问卷调查

向项目实施周边居民、项目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发放调查问卷，了解他们对项目建设过程和成果的满意度，收集意见和建议。

4. 数据分析

对项目的成本数据、社会效益数据等进行分析，评估项目的效益实现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依据原州区财政局以原财（农）发【2024】4 号文件下达该项目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25 万元，原州区财政局以原财（农）指标【2024】110 号文件下达该项目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 万元，共计 128 万元，全部到位，

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项目资金执行上严格加强资金管理，严格实行专帐核算、专款专用、规范核算、封闭运行。杜绝资金的挤占、截留、克扣和挪用现象，项目建设实行报账制，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严把申报关、审核关、拨付关，在资金拨付上坚决做到达不到进度不拨、有疑问不拨，确保专项资金安全有效使用，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和项目建设质量。无拖欠工程款现象；

截止目前，2024年5月到位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28万元。但是依据原州区2024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年终调整）实施方案，调整给该项目使用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为120.01万元，截止8月底累计支付120万元，其中：工程费115.56万元，监理费1万元，竣工结算编制费3.44万元，支付率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执行上按照《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及《原州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坚决杜绝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能按照施工进度和质量及时拨付工程进度款等费用，确保专项资金安全有效使用，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和项目建设质量。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为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34平方公里。完成水土流失治理

面积 6.34 平方公里，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已验收，且验收合格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为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按时完成。

(4)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为工程成本（≤**万元）120.01 万元，工程成本支出为 120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实施后，2041 人受益。项目实施改善了项目区内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经济收入，促进乡村振兴，为乡村经济可持续发展助力；

(2)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各项措施的实施，有效地减少水土流失，初步完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旱涝灾害将显著减少；流域内水源涵养、保持水土功能进一步大幅提升，项目区内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各项措施年新增保水能力 293.77 万 m³，年新增保土 3.03 万 t。

(3)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效益分析

可持续影响指标为改善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改善了项目区内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项目区内生态环境，促进乡村振兴，为乡村经济可持续发展助力；项目竣工验收后移交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和村民管理使用，工程进入良性运行。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深入项目区所在的乡（镇）、村开展满意度调查，从工程质量、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程度等方面充分调查广大群众的意见。调查问卷显示，项目知晓率 100%，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群众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管理维护表示满意。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自用和报上级部门应用，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河川乡康沟片区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7 日进行竣工验收，绩效目标按期完成，达成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工程效益凸显。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河川乡康沟 片区坡耕地水土流失 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薛程		
主管部门		原州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原州区中小型水利建设项目办公室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120.01	120	10	100%	10		
	其中:本 财政拨款	120.01	120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概述				
	建设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34平方公里。			完成: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34km2。其中水平梯田建设规模572.17hm2(坡改梯面积346.88hm2,老旧梯田提升改造面积225.29hm2),配套机深松和增施有机肥面积526.40hm2。新修生产道路8.19km,配套排水边沟1.36km,新建过路管涵3座,过水路面5座,柳谷坊48座431米。荒坡造林17.46hm2,荒沟造林8.35hm2;道路林2.18hm2,村庄林0.24hm2,骨干坝防护林0.45hm2,地埂植物带85.83hm2,项目区公示牌2座。				
绩效 指 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 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及拟采取的 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平方公里)	20	6.34	6.34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万元)	10	120.01	12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数	8	2041	2041	8	
		生态效益 指标	新增保土能力(万吨)	8	3.03	3.03	8	
			新增保水能力(万立方米)	8	293.77	293.77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改善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	6	改善	改善	6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	95	95	10		
总分				100			100	